

全国教育科学“九五”规划教委重点课题

初等、中等、高等

# 职业教育的衔接

及

## 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

尚元明 朱新生 主编

苏州大学出版社

# **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 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

---

**主 编：尚元明 朱新生**

**副主编：刘重庆 沙启仁 王明伦  
李 光 李文虎 谈兴华**

**苏州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尚元明,朱新生主编. —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2002.12

ISBN 7-81090-022-6

I. 初… II. ①尚…②朱… III. 职业教育 - 关系  
- 普通教育 - 研究报告 - 中国 IV. G71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9521 号

## 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 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

尚元明 朱新生 主编

责任编辑 朱坤泉

---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苏州市干将东路 200 号 邮编:215021)

无锡市江溪书刊印刷厂印装

(地址:无锡市南门外江溪桥 139 号 邮编:214027)

---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7.875 字数 196 千

2002 年 12 月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50 册

ISBN 7-81090-022-6/G · 11 定价: 20.00 元

---

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 0512-67258802

目  
录  
Contents

《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研究报告.....	(1)
初等职业教育培养目标、培养模式及课程体系的研究.....	(36)
中等职业教育培养目标与培养模式的研究.....	(50)
中等专业学校培养目标与培养模式的研究.....	(72)
职业高中培养目标与培养模式的研究.....	(83)
技工学校培养目标的研究.....	(92)
高等职业教育培养模式及课程体系的研究.....	(107)
高等职业教育培养目标、模式及课程体系的研究.....	(141)
中等、高等职业教育课程衔接的探索.....	(161)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	(175)
成人教育与职业教育沟通和融合的研究.....	(189)
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机制的研究.....	(199)
衔接与沟通“接口”的研究.....	(211)
中等、高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制度的研究.....	(219)
中等、高等职业教育课程衔接方案探讨.....	(225)
附录.....	(236)
后记 .....	(244)

## ◆ 总报告

# 《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 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研究报告

尚元明 朱新生 刘重庆 沙启仁  
王明伦 李光 李文虎 谈兴华

《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系全国教育科学“九五”规划教委重点课题。本课题试图运用教育科学的理论和方法,依据《教育法》、《职业教育法》等有关法律,借鉴《国际教育标准分类》和国内外中等、高等职业教育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研究成果或成功经验,构建一座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教育立交桥”,以推进职业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

“衔接”、“沟通”都具有相连之意,衔接主要指系列内的相互连接,沟通主要指不同系列之间的相互连接。

现代职业教育是在学徒制的基础上,借鉴普通教育的模式发展起来的,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其范围逐步从初等向中等再向高等教育领域延伸。我国通过“三级分流”,已初步形成具有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三个层次、与普通教育并列的相对独立的职业教育类型系列,并作为一种教育制度确定下来。

教育的类型,归根到底是由课程决定的。教育类型的不同,主要体现在课程类型的不同上,体现在课程导向目标的不同上。实现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的相互沟通,关键是课程的衔接与沟通。因此,本课题主要从学制和课程两个方

面开展研究。由于初等职业教育基本上已纳入九年义务教育的范畴一并实施,因此,本课题主要研究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的沟通。

## 一、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现状分析

### (一) 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已有了初步基础

我国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起步。此前,我国的中等职业教育是一种终结性教育。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积极发展高等职业技术院校,优先对口招收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以及有本专业实践经验、成绩合格的在职人员入学,逐步建立起一个从初级到高级、行业配套、结构合理又能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同年 7 月,原国家教委把上海电机专科学校等 4 所学校列为衔接的试点单位,试办“四五套办”的五年制技术教育。1987 年,部分培养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师资的高等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开始对口招收中等职业学校优秀毕业生入学深造。进入 90 年代,随着经济和社会发展对高等职业技术人才的需求不断扩大,发展高等职业教育被提上议事日程。90 年代中期,原国家教委批准无锡机械制造学校等 18 所中等专业学校试办五年制高职班,随后又提出“三改一补”积极发展高等职业教育的方针。从此,我国高等职业教育进入了发展的快车道。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推动了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对口招生的规模不断扩大。以江苏省为例,1997 年对口单招计划为 3 400 人,1998 年为 5 100 人,1999 年为 9 300 人,2000 年达到 15 000 人。据悉,2001 年将超过 20 000 人,五年之内增加 5 倍以上。越来越多的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通过对口单招的渠道,跨入了高等学府的大门。有的地区中等职校毕业

生通过对口单招的升学率已接近 20%；有的职业学校对口单招的升学率已高达 50% 以上。

按学制衔接的现状和生源的不同来分析，除普通高中外，我国业已形成的中、高职衔接模式，可以概括为以下四种：

#### 1. “四五套办”模式

“四五套办”，以初中毕业生为招生对象，前两年按中专教学计划，学习文化基础课和一部分专业基础课。两年后按学生的学习成绩和综合表现，择优选择一部分学生升入专科，再学习三年，完成大专学业，经考核合格，发给国家承认的专科毕业证书；未升入专科的学生，继续按中专教学计划学习两年，完成四年制中专学业，毕业时发给中专毕业证书。

#### 2. “五年一贯制”模式

“五年一贯制”，以初中毕业生为招生对象，实施五年一贯制。由于这种学制融中职与高职为一体，五年完成学业，取得大专学历，因此，报考的学生入学心态良好，学业成绩相对优良，专业方向明确，学习积极性较高。实践证明，这种模式将中职与高职统一在一个教学计划中，对学生知识的传授、技能的训练、素质的提高有一个整体考虑，容易形成高效的内部协调运行的衔接机制，是一种行之有效的高职学制模式。无锡职业技术学院、上海电机技术高等专科学校和南京无线电工业学校的“五年一贯制”高职毕业生供不应求，颇受用人单位的欢迎，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

#### 3. 职高后三年制模式

职高后三年制亦称“3+3”模式，是以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为招生对象，通过对口单招，在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学习三年。

#### 4. 中专后两年制模式

中专后两年制亦称“4+2”模式，主要招收四年制中专应届毕业生，入学后继续接受两年的高等职业教育。就江苏而言，“4+2”模式的生源主要是以推荐的方式录取。但由于推荐制度不严，

再加上各类中专校所设课程差别较大,因此,入学后的教学与管理也有一定的难度。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的相互沟通也有进展。

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创办之初,其生源几乎全部来自普通高中,可以说,中等普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学制从开始就实现了沟通。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报考普通高等学校,却一直受到严格限制(极少数保送生除外)。2000年,教育部明确规定,普通高中毕业生参加高考,不受会考科目的限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可以直接报考普通高校。这为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等教育学制的沟通提供了政策上的保证。

在高中阶段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的沟通上,各地也进行了积极的探索。许多普通高中开设了职业性选修课程,培养学生的专业意识和职业技能,使不能升学的毕业生有一定的就业心理和技能准备。而中等职业学校大多开始重视加强科学文化基础课程教学,努力提高学生的全面素质,为学生今后适应社会职业变化乃至进一步深造奠定基础。一些地区中等职业学校与普通高中相互转学的限制也开始被打破。特别值得关注的是,近年来,许多地区试办了综合高中。综合高中同时为学生提供普通教育和职业教育两种课程,承担为升学和就业服务两种职能。首先给所有学生奠定作为科学文化基础的中等普通教育,在此基础上为不准备升学的学生开设职业课程,为禀赋优异的、准备升学的学生教授系统的科学文化知识。这样,因材施教,给学生更大的选择自由和发展空间,有利于学生的发展,有利于学生对职业的准备。

## (二)“衔接”与“沟通”实践中存在的几个主要问题

在中、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上,这几年来虽说高等职业教育从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中对口单独招生的规模不断扩大,但其生源的主体仍然是普通高中毕业生,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对口升学的比例仍很低。例如,江苏省1996年对口单招的录取人数仅占中等

职业学校毕业生总数的 1.9% ;1997 年普通高中毕业生升学率为 55% ,部分中心城市高达 90% 以上,而职业学校对口升学比例仅为 3% 。据统计,1999 年在高等教育特别是高等职业教育大幅度扩大招生规模的情况下,中等职业学校对口升学的比例全国平均只有 2% ,江苏省也只有 6% 左右;北京市 1999 年高等职业教育招生 9 682 人,其中普通高中毕业生 6 860 人(应届生 5 550 人,往届生 1 310 人),占 70.85% ,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仅录取 2 822 人,占 29.15% 。

从现实情况看,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接受高等职业教育的积极性不高,这是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过程中遇到的一个十分尴尬的问题:一方面高等职业教育要进一步发展,中职对口升学的比例要扩大;另一方面能够升学或愿意上高职的学生却不多。广东省 1999 年高等职业教育计划招生 4 600 人,而第一志愿全省仅有 510 人填报;某校普通专科招生 300 多人,报考者高达 1 200 多人,而高职招生 530 人,却只有 98 人填报志愿。江苏省近两年中职毕业生报名参加对口单招的人数很不乐观,每年均未高出招生计划名额的一倍,选择余地很小。即使被录取了,不报到率也很高。

单招人数不容乐观的原因有三:一是教育部对高等职业教育实施的“三不一高”(不迁户口、不包分配、不发派遣证、高收费)政策,对高等职业教育发展产生了极为不利的影响。二是人为地压低录取批次,挫伤了广大考生的积极性。三是对口单招开考专业偏少,使不少有志深造者求学无门。就江苏而言,2000 年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开设专业 200 多个,但只有 48 所高校的 13 个大类专业实行对口单招。

在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的相互沟通上,虽说已实行了中等职业学校报考普通高校的政策,但由于高中阶段各类学校课程类型和标准不同,而高考又是按普通高中毕业生应达到的文化知识水准而进行的选拔性考试,因此,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能直接考取高

校的可以说是微乎其微。而普通高中毕业生进入高等职业技术院校,由于没有任何专业基础,要培养其成为高等职业技术人才;是很困难的,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也难以办出特色。发展综合高中,虽然有利于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的沟通,给了学生较大的选择自由和发展空间,但其发展需要一定的条件,在传统教育思想还有相当市场,鄙薄职业教育的观念还远未转变的社会环境中,许多学校只是把它当作吸引生源的策略。先让学生学习普通高中文化课程,到高二或高三,再根据学习成绩进行分流:成绩好的继续完成普通高中学业,准备进普通高校深造;成绩差、高考上线无望的,再动员乃至强制其到职业学校学习某种职业课程,准备就业。这种模式,并不是真正的综合高中,不能真正促进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的相互沟通、渗透,而仅仅是在三级分流的基础上增加一个分流层次而已,而分流层次越多,越是加深职业教育是“二流教育”的偏见,使筛选下来的学生抱着更沮丧的心态来学习。

中等职业学校加强科学文化基础课程,是为了优化课程体系,适应科学技术发展,全面提高学生素质。但一些学校把目标放在升学上,不惜随意增删课程,考什么教什么,而丢掉了职业教育固有的特色,使得部分学生既升不了学,又不能获得从事某类职业的合理的知识结构和技能结构。

作为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只是教育类型不同而已,并不存在高低贵贱之分。而类型不同,又主要源自社会经济发展对人才类型需求的多样化,在当代,它客观上为受教育者的学习选择扩大了空间。我国的国情和所处的历史阶段决定了不仅需要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高层次人才,同样需要培养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职业教育承担着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的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的重任,是提高国民整体素质、提高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不可替代的重要力量。因此,建立相对独立的职业教育体系,有利于

规划、管理、促进事业的发展,满足社会经济对生产、管理、服务第一线应用型人才的需求,同时还要为社会上各类人群提供最大限度地开发自身才能的途径和机会。从学生的发展看,高中阶段体能、智能以及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尽管有了相当的发展,但还远未达到成熟和完善,兴趣容易转移,身心发展还有很大的潜能和空间,而由于我国初中阶段的职业指导工作薄弱,学生初中毕业后,是接受普通教育还是接受职业教育完全取决于考试分数的高低,大多数是盲目的。因此,实现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的相互沟通,构架教育立交桥,使每个学生都能根据自己的需要、能力、兴趣,选择发展的途径,不仅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也是促进人的发展的需要。

## 二、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的学制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的沟通

所谓学制,通常理解为学生的修业年限,这是一种狭义的理解。学制,应理解为各级各类教育制度的简称。职业教育的学制,根据职业教育多功能和多形式的特点,其内涵应表述为:职业教育的学校教育制度和职业教育的培训教育制度。它规定着各级各类职业学校和培训机构的性质(类别、层级)、任务(培养目标)、入学条件(招生对象)、修业年限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衔接、比例)。

### (一) 学制结构与人才结构双向构建

经济与教育的关系,围绕着人才和人才的合理结构这个交接点双向制约、互为因果、相互促进。这是一条基本规律。职业教育的学制结构,应以人才结构为中介,与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和技术结构相对应,即依据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各项事业发展所需要的人才结构,构建职业教育的学制结构;以这种学制结构为基础的职业教育,不断地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和输送所需的各类人

才。职业教育在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获得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逐步形成经济与教育相互促进的良性运行机制。以上可表述为社会经济结构—人才结构—职业教育学制结构交互作用、双向构建的关系。

### 1. 人才结构和学制结构

人才按类型分有学术型人才、工程型人才、技术型人才和技能型人才四大系列。本课题重点研究的是工程型、技术型和技能型三大系列人才与学制结构的对应关系。

人才按层次分有初级、中级、高级等几个层次。工程型、技术型和技能型三大系列人才,由于其职能的不同,工作性质和岗位的不同,其素质结构和智能结构必然有着明显的区别,因此,必须各自形成独立的层次系列。工程型人才系列有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三个层次;技术型人才系列有技术员、技术师(或称工艺师)、高级技术师(或称高级工艺师)三个层次;技能型人才系列有技术工人、技师、高级技师三个层次。

根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调查统计,世界上大多数国家均已构成或基本形成工程型、技术型、技能型三大系列和初、中、高三个层次的人才结构。但是,在我国,这三大系列、三个层次的人才结构尚不完善。工程型人才系列的三个层次早已有之;技能型人才系列过去长期停留在八级技工制的范围内,上世纪 80 年代开始试行技师层次,而高级技师这一层次尚未普遍推开;最为薄弱的是技术型人才,至今尚未形成独立的层次系列,只有技术员一个层次,这是很不合理的,也是我国经济发展到现阶段亟待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尤其是在整个社会正逐步走向高科技时代,生产第一线急需高层次技术、应用型人才的情况下,完成技术型人才独立的层次系列,构建从技术员到高级技术师(高级工艺师)的职称系列,显得尤为迫切。

职业教育的学制结构,应与人才的系列结构和层次结构相对

应。但由于我国人才结构的不完善,尤其是技术型人才尚无三个层次的职称系列,使这种对应关系失去了依附。高等职业教育应该像普通高等教育那样,有明确的培养目标。既然普通高等教育(本科、专科)的培养目标是工程师,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就应该是技术师(工艺师)或技师。

## 2. 走出人才结构认识上的误区

我国人才结构的不完善和职业教育学制结构的不合理,是一对孪生的怪胎。究其根源,是我国传统的“金字塔”型人才结构播下了这对怪胎的种子。传统的人才结构认为,技术工人处于“金字塔”最大的底层,技术员属于“金字塔”的中间层次,而工程师则位于“金字塔”的顶尖。这是一个认识上的误区,它错误地把三类不同系列的人才作为同一系列划分其高低,归并到一个“金字塔”内,从而混淆了不同系列人才的特定作用。

当然,在工业化时代,各类系列的人才总是初级占大多数,中级次之,高级占少数,其结构总是“金字塔”型的,“金字塔”人才结构本身并没有错。关键是工程型、技术型和技能型三大人才系列,首先必须形成各自的层次系列,构建三座“金字塔”,而后三者结合,形成全社会的宏观人才结构。毫无疑问,综合后的宏观人才结构依然是“金字塔”型的,不同的是“三塔并列、三峰并茂”。如果我国的人才结构建立起“三塔并列、三峰并茂”的框架,技术型、技能型系列的职称全部实施,人才结构的体系就基本形成了。

这里必须说明两点,一是“三塔并列”中各系列的初、中、高级人才,不存在完全的一一对应关系;二是社会人才结构的三个层次是按技术职称系列来划分的,与后面讨论的初、中、高等职业学校培养目标的初级、中级、高级人才是不等同的。

### (二) 职业教育学制结构的基本框架

职业教育的学制结构,包括系列结构、层次结构、专业结构、布局结构和体制结构等,其中以系列结构和层次结构为核心,形成基

本组合模式，其他几种结构以不同的形式，或包容、或渗透于这一基本组合模式之中。职业教育的系列结构，是指按培养目标中智能结构的不同，把培养人才的规格分为技术型（含管理型）和技能型两大系列的基本学制；职业教育的层次结构，是指按培养目标中层次高低的不同，把办学层次分为初等职业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三个层次的基本学制。因此，职业教育学制结构的基本组合模式是两大系列、三个层次的基本框架，与人才结构基本对应。

初等职业教育以初等职业学校和在初中阶段渗透职业教育课程的形式为主，培养初级技能型人才，与九年义务教育同步实施。

中等职业教育以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和技工学校为主体，培养中级技术型、技能型人才。在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进程中，为了提高中等职业教育的整体水平，国家教育部提出将逐步淡化三类学校的界限，统称中等职业学校。但是，正如江泽民总书记指出的：“21世纪，我国既需要发展知识密集型产业，也仍然需要发展各种劳动密集型产业，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人才的要求是多样化的。”因此，在今后很长一段历史时期内，中等职业教育培养中级技术型、技能型人才的任务不会改变。在一所学校里，有的专业可以培养中级技术型人才，有的专业则可以培养中级技能型人才。

高等职业教育是一种特殊的教育类型，在高等教育领域占有 一席之地，《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也明确把高等职业教育正式纳入国家教育体系。但高等职业教育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还没有确立，所以，认识上的“归位”仍十分重要。

本课题在研究过程中，提出了“三塔并列、三峰并茂”的人才结构理论。根据这一理论，我们对高等职业教育的性质定位和培养目标进行了较为深入的探讨，并取得了以下共识。

### 1. 关于高等职业教育的性质定位

高等职业教育是职业教育体系的最高层次，它与普通高等教

育同属高等教育的范畴，两者层次相当，但性质和培养目标各具特色。普通高等教育注重理论的、相对系统的知识教育，主要培养学术型、工程型人才；高等职业教育注重职业岗位要求的教育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培养，主要培养技术型、技能型人才。具体地说，高等职业教育培养的是技术应用型人才而非工程型人才；是工艺型人才而非设计型人才；是管理型人才而非决策型人才。这是它与普通高等教育在培养目标上质的区别。过去，我们很多企业存在着一流的装备缺乏一流的工艺管理，一流的设计制造不出一流产品，国外引进的先进技术不能发挥应有效益的现象，诸如此类问题的解决，不一定是工程师的专长，但却是技术师、技师的强项。因此，高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等教育应该是各有特色，无贵贱之别，不能用同一把标尺来度量。

## 2. 关于技能型高职的属性定位

有人提出，高等职业教育的任务只有一个，就是培养高层次技术应用型人才。培养高层次技能型人才的职业教育不能列入高等职业教育的范畴，理由是按我国现行的技术工人等级标准，并非多数高级技工都具备高等教育学历，而且学校是培养不出高级技工的。如果仅从培养高级技工这一层次的人才来看，这个理由不无道理。但从形成技能型人才系列的角度来看，对未来的技师和高级技师，要不要规定其基础学历和起点水平？这个问题是值得思考的。思考之一：随着高科技的日益发展，智能化要求越来越高，纯经验型的技师和高级技师很难适应现代化的需要，未来的技师和高级技师应当具有较高层次的学历和更多的技术理论及智力技能。思考之二：我国已经拥有数千万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需要有更高一级的教育来进一步提高他们的专业技术水平，而这支队伍中的大部分在中职阶段都是以中级技术工人为培养目标的，他们的深造应对口升入技能型高职，取得高一级学历。思考之三：如果“三塔并列、三峰并茂”的人才结构思路有价值的话，高等职业教

育的人才培养目标就不能只有技术型而无技能型,否则,技能型的高层次人才就无法培养。因此,应该规定,未来的高级技师必须具备高等职业教育的学历。

### 3. 关于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定位

当前,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职业教育学制体系的构建以及高考制度的改革,都面临着一个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这就是高等职业教育培养目标的定位问题。因此,我们建议:

首先,国家教育行政部门和组织人事部门,要完善我国人才结构中技术型人才的职称系列,改变目前只有技术员一个层次的现状,建立技术员→高级技术员(助理技术师、助理工艺师)→技术师(工艺师)→高级技术师(高级工艺师)的职称体系。关于技能型人才的职称类型,虽然前几年已全面推行技师职称,高级技师的职称也在部分地区推开,但由于是某一个业务主管部门的单方面行为,还有待取得权威机构的认同。同时,根据“三塔并列、三峰并茂”的理论,国家应明确:高级技术师、高级技师与高级工程师应同属高级职称;技术师(工艺师)、技师与工程师应同属中级职称;高级技术员(助理技术师、助理工艺师)、助理技师和助理工程师同属初级职称,他们的地位相同,待遇相当。上述职称系列的完善,是高等职业教育培养目标定位的基础和前提。

其次,应明确高等职业教育的任务是培养高层次技术型和技能型两大系列的人才。学历层次有专科、本科、研究生教育三个层次;办学形式有“技术学院”(或称职业技术学院)和“职业学院”(或称技师学院)两种模式。

“技术学院”(或称职业技术学院)——主要培养高层次技术型人才。专科学制3年,本科学制4年,培养目标为技术师(工艺师)。硕士、博士研究生的培养在本科毕业的基础上另行设计。

“职业学院”(或称技师学院)——主要培养高层次技能型人才。只设专科层次,学制3年,培养目标为技师。

### (三) 中等、高等职业教育的学制衔接及与普通教育沟通的模式设计

在初等、中等、高等职业教育学制结构的纵向衔接中,由于初等职业教育与九年义务教育一并实施,在高中阶段教育逐步普及的形势下,实行初中后分流。初中毕业生将按自己的志愿和成绩分别进入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继续就读;初等职业学校的毕业生将优先进入三年制中等职业学校进一步培养成中等层次的技能型人才。因此,初等职业教育与中等职业教育就能做到顺利衔接。这里,需要重点研究的是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的纵向衔接及与普通教育的横向沟通(见图1)。

#### 1. 衔接的依据

为了正确地寻找和把握设计学制衔接的依据,有必要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1997年新编的《国际教育标准分类》中的相关内容作一简单介绍,便于我们了解世界上公认的衔接模式的内涵,并进行必要的对比和分析,以资借鉴。

《国际教育标准分类》(ISCED,以下简称《标准》),将整个教育体系纵向分为七个层次,横向分为三种类型。纵向的七个层次是: ISCED0 为学前教育阶段; ISCED1 为第一级教育,即初等教育阶段; ISCED2 为第二级教育第一阶段,即初中教育阶段; ISCED3 为第二级教育第二阶段,即高中教育阶段; ISCED4 为第二级教育后非第三级教育,即高中后非高等教育阶段; ISCED5 为第三级教育第一阶段,即高等教育的专科和本科阶段; ISCED6 为第三级教育第二阶段,即高等教育的研究生阶段。横向的三种类型,是把 ISCED2、ISCED3、ISCED4 三个层次又横向分为 A、B、C 三种类型; 把 ISCED5 又横向分为 A、B 两种类型。其中 A 类为普通教育,包括从初中教育到普通高等教育; B 类是技术型职业教育; C 类是技能型职业教育。